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臺南區農業改良場 函

機關地址：712臺南市新化區牧場70號
承辦人：林縈婕
電話：(06)591-2901#132
傳真：(06)591-2928
電子信箱：yclin@mail.tndais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興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1日
發文字號：農南改人字第111302953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(ATTCH1 附表1-111年度提供暑期實習名額一覽表.pdf、ATTCH2 附表2-111暑期大學實習生申請書.pdf、ATTCH3 附表2-111暑期大學實習生申請書.odt、ATTCH4 附表3-111暑期大學實習生具結書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場111年暑期大學實習生受理方式一案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場111年暑期實習期間訂於7月4日至8月26日，計8週。相關資訊及表件，業於年4月1日上午公告於本場全球資訊網/本場快訊(<https://www.tndais.gov.tw/>)，報名時間自同年4月1日至5月10日止。
- 二、請學生檢齊文件統一透過學校(系辦)彙整後發函報名，不接受個人報名，以學校(系辦)發函日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。如報名人數超過需求名額，由本場實習用人單位進行書面資料審查，本場得視業務需要及輔導人力，保有名額調整之權利，恕不接受請託關說。錄取名單預計於6月上旬公告於本場全球資訊網。
- 三、檢送本場111年度提供暑期實習名額一覽表、申請表及具結書各1份，亦可至本場網站下載運用。
- 四、本案請副知貴校農業相關系所。

正本：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明道大學
副本：本場作物改良課、作物環境課、義竹工作站、人事室

111/04/01
16:03:59

國立中興大學



1110005782 111/04/01

第1頁，共6頁
線上簽核文件列印 - 第2頁/共7頁

附表 1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臺南區農業改良場 111 年度提供暑期實習名額一覽表

單位及 聯絡電話	研究室 (或實習項目)	提供名額	實習期間	輔導人(分機)	應檢附 書面資料	實習地點
作物改良課 06-5912901	農藝 蔬菜 花卉 果樹	農藝 1 蔬菜 1 花卉 1 果樹 1	111 年 7-8 月	副研究員吳昭慧 (505) 助理研究員朱詠筑 (537) 助理研究員胡唯昭 (525) 助理研究員張嵐雁 (509)	申請表、具 結書、大學 歷年成績單	臺南市新 化區牧場 70 號
作物環境課 06-5912901	植物保護	植病 2 昆蟲 2	111 年 7-8 月	副研究員吳雅芳 (310) 助理研究員陳盈丞 (302)	申請表、具 結書、大學 歷年成績單	臺南市新 化區牧場 70 號
義竹工作站 05-3412416		園藝 2 (或園藝、 植醫各 1)	111 年 7-8 月	助理研究員郭明池 (15) 技佐張為斌 (12)	申請表、具 結書、實習 計畫(1 千字 以內)	嘉義縣義 竹鄉中平 村中庄 84 號

合計：10 人，申請期限：111 年 4 月 1 日起至 5 月 10 日止，以學校(系辦)發函日為憑，逾期不受理。



附表 2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臺南區農業改良場
111 年暑期大學實習生申請表

姓名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身分證字號		生日	年 月 日
就讀學校	學校： 科系：		
專長			
通訊地址			
學生聯絡方式	(H) (手機)		
緊急連絡人聯絡方式	姓名： 電話	關係：	
校方聯絡人聯絡方式	姓名：	電話：	
實習單位 (限勾選一項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作物改良課農藝研究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作物環境課植保研究室-植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作物環境課蔬菜研究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作物環境課植保研究室-昆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作物環境課花卉研究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義竹工作站-園藝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作物環境課果樹研究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義竹工作站-植醫		
實習計畫 (請於1000字內敘明動機、目的、學習經驗及預期學習成果等)	(如空間不足請自行延伸表格)		

附記：

1. 暑期實習受理申請期間為111年4月1日起至5月10日止，以學校(系辦)發函日為憑，資料補正亦限於前開期間內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2. 受理截止後由本場進行書面資料審查，本場得視業務需要及輔導人力情況，保有名額調整之權利，錄取名單預計6月上旬公告於本場全球資訊網。
3. 本場聯絡方式：人事室林小姐 06-5912901 分機132(有關實習內容請洽附表1之業務單位研究人員)。

附表 3

具結書

立具結書人：_____，欲自 111 年 7 月 4 日起至 111 年 8 月 26 日止 (共 8 週)，於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臺南區農業改良場實習，經徵得家長(或法定代理人)同意，願切實遵守下列事項：

- 一、實習期間願遵守貴場一切紀律及規章，服從各級長官、輔導人員之指導與工作分配，虛心學習並愛護公物，對於公務檔案、文件及設備，非經輔導人員在旁指導及允許，不得擅自開啟或使用，倘有損壞情事，願負賠償責任。
- 二、實習期間如有不法行為或毀損公物等情事，願負法律上一切責任。
- 三、實習期間，應自行投保意外傷害險，並隨時注意工作安全，倘因個人疏忽而造成任何意外事故，由具結人及家長(或法定代理人)自行負責。
- 四、實習期間得悉貴場業務機密者，應遵守研究倫理規範，不得洩漏散佈、遺失、毀損、隱匿或竄改，如有前開不法情事，致貴場權益受損，除依相關法令規定追究責任外，並願負損害賠償責任。
- 五、實習期間之食宿及交通由實習學生自理，不得向貴場支領任何津貼。

此 致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臺南區農業改良場

立具結書人(實習學生)：

(請簽章)

家長或法定代理人：

(請簽章)

中 華 民 國

年

月

日